



建美集團有限公司
MAE HOLDINGS LIMITED

股份代號：851

中 期 報 告
2007/08

主席報告

前言

本人謹代表建美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本集團錄得營業額11,280,000港元，而去年同期為14,071,000港元。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為17,437,000港元，而去年同期為22,407,000港元。

本集團經歷了一個整固階段。面對重重挑戰，本集團在新近委任管理層隊伍之帶領下，已實行必須之矯正措施來優化業務，故此收窄了虧損。本集團之業務環境仍不利好，主要由於南中國勞工短缺，以及銅及燃料價格持續高企。本集團正進行建設性研究，尋求新發展商機，包括可能對擁有穩固前景之資產進行收購，以確保能達到最佳之股東回報。

結語

最後，本人謹藉此機會，感謝董事會成員之竭誠指引及支持，同時亦感謝本集團管理層在領導方面之卓越表現，以及全體員工在本集團艱苦經營下辛勤工作。本人亦感謝各前度主要股東及董事、客戶及供應商對本集團一貫之支持。

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營業額	2	11,280	14,071
銷售成本		(24,436)	(21,542)
毛損		(13,156)	(7,471)
其他收益		8,366	26
銷售及分銷成本		(801)	(2,148)
行政及經營費用		(9,211)	(11,952)
		(10,012)	(14,100)
經營虧損	3	(14,802)	(21,545)
融資成本		(2,837)	(862)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202	—
除所得稅前虧損		(17,437)	(22,407)
所得稅	4	—	—
期內虧損		(17,437)	(22,407)
股息		—	—
每股虧損	5		
基本		(0.16港元)	(0.40港元)
攤薄		—	—

第6頁至第12頁之附註構成本中期報告之一部分。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附註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十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四月三十日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6	1,875	6,267
遞延成本	6	—	251
		1,875	6,518
流動資產			
存貨		2,217	8,353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7	9,078	5,111
現金及銀行結餘		7,684	2,204
		18,979	15,668
流動負債			
銀行透支 — 有抵押		—	3,001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8	8,989	26,718
融資租賃承擔		—	302
借貸	9	20,011	42,217
		29,000	72,238
流動負債淨值		(10,021)	(56,570)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8,146)	(50,052)
非流動負債			
可換股債券	10	(44,088)	(2,409)
負債淨值		(52,234)	(52,461)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1	14,367	6,395
儲備		(66,601)	(58,856)
總權益		(52,234)	(52,461)

第6頁至第12頁之附註構成本中期報告之一部分。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股本 贖回儲備 千港元	股本儲備 千港元	合併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一日	5,558	2,530	477	37,338	758	[339]	(44,353)	1,969
將舊可換股債券 轉換為股份	120	276	—	(358)	—	—	—	38
期內虧損淨額	—	—	—	—	—	—	(22,407)	(22,407)
於二零零六年 十月三十一日	5,678	2,806	477	36,980	758	[339]	(66,760)	(20,400)
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一日	6,395	4,455	477	34,841	758	[362]	(99,025)	(52,461)
將舊可換股債券 轉換為股份	972	255	—	(1,110)	—	—	—	117
發行新股份	7,000	1,400	—	—	—	—	—	8,400
已發行新可換股債券之 權益部分	—	—	—	9,766	—	—	—	9,766
因發行股份及新可換股 債券而產生之開支	—	(981)	—	—	—	—	—	(981)
期內匯兌儲備	—	—	—	—	—	362	—	362
期內虧損淨額	—	—	—	—	—	—	(17,437)	(17,437)
於二零零七年 十月三十一日	14,367	5,129	477	43,497	758	—	(116,462)	(52,234)

第6頁至第12頁之附註構成本中期報告之一部分。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用於經營業務之現金淨額	(34,611)	(17,279)
用於投資業務之現金淨額	1,752	(360)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40,978	13,866
現金及現金等同項目增加／(減少)	8,119	(3,773)
外幣換算影響	362	—
於五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同項目	(797)	1,158
於十月三十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同項目	7,684	(2,615)
現金及現金等同項目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7,684	357
銀行透支 — 有抵押	—	(2,972)
	7,684	(2,615)

第6頁至第12頁之附註構成本中期報告之一部分。

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1. 編製基準

本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申報」編製。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之相同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已應用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之中期財務報表。

2. 分類資料

業務分類

截至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電器產品		換能器及變壓器		其他產品		綜合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營業額 — 外界	8,773	3,788	2,007	6,922	500	3,361	11,280	14,071
分類業績	(3,312)	(2,445)	(7,824)	(2,831)	(1,420)	(3,953)	(12,556)	(9,229)
不可攤分之企業收入							8,366	26
不可攤分之企業支出							(10,612)	(12,342)
經營虧損							(14,802)	(21,545)
融資成本							(2,837)	(862)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202	—
期內虧損							(17,437)	(22,407)

2. 分類資料 (續)

地區分類

截至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按地區市場劃分之營業額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日本	1,627	3,367
北美洲	356	4,228
中國，包括香港	8,184	4,437
歐洲及其他	1,113	2,039
	11,280	14,071

3. 經營虧損

本集團之經營虧損已扣除下列各項：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遞延成本攤銷	57	105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自置	1,089	1,864
融資租約承擔	—	159
並計及：		
豁免前股東之貸款及利息 (附註)	7,828	—

附註：誠如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一日之本公司通函所披露，本公司已向前股東償還45,000,000港元，作為全數結算所提供之貸款。前股東並豁免貸款及利息結餘款項超過45,000,000港元之部份。

4. 稅項

由於本集團於本期間並無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於財務報表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二零零六年：無)。

由於中國附屬公司於本期間產生稅項虧損，因此並無於財務報表就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企業所得稅作出撥備(二零零六年：無)。

5. 每股虧損

(a) 每股基本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期內綜合虧損17,437,000港元(二零零六年：22,407,000港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109,218,876股普通股(二零零六年：55,727,567股普通股)計算，呈列如下：

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於五月一日之已發行普通股	63,947,156	55,578,985
行使可換股債券所附換股權之影響	4,565,198	148,582
發行股份	40,706,522	—
於十月三十一日之已發行普通股	109,218,876	55,727,567

(b) 每股攤薄虧損

年內尚未發行之潛在普通股對期內基本虧損有反攤薄作用，因此並無披露截至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六年十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之每股攤薄虧損。

6.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遞延成本之變動

	物業、廠房 及設備 千港元	遞延成本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一日	114,320	11,842
添置	379	—
出售	(16,634)	—
撇銷	(15,598)	(11,842)
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三十一日	82,467	—
折舊、攤銷及減值		
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一日	108,053	11,591
期內撥備	1,089	57
出售撥回	(16,131)	—
撇銷	(12,419)	(11,648)
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三十一日	80,592	—
賬面淨值		
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三十一日	1,875	—

7.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附註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十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四月三十日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a	7,044	1,93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2,034	3,178
		9,078	5,111

7.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續)

a) 計入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之應收貿易賬款(扣除呆壞賬減值虧損後)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十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四月三十日 千港元
90日內	6,998	1,456
91至180日之間	3	69
超過180日	43	408
	7,044	1,933

本集團給予其貿易客戶之平均信貸期為0日至90日。

8.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附註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十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四月三十日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	a	3,785	6,781
應付票據 — 有抵押		—	6,149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	1,006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項目		5,204	12,782
		8,989	26,718

a) 計入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之應付貿易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十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四月三十日 千港元
90日內	2,218	2,110
91至180日之間	3	355
超過180日	1,564	4,316
	3,785	6,781

9. 借貸

	計息		免息		總計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十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四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十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四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十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四月三十日
其他貸款						
— 無抵押	20,011	42,067	—	150	20,011	42,217

10. 可換股債券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一日之舊債券負債部分	2,409
已發行之新可換股債券本金額	51,600
首次確認新可換股債券之權益部分	(9,766)
轉換舊債券為本公司之新普通股	(117)
已資本化應計利息	(38)
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三十一日之總債券負債部分	44,088

回顧期間，本金總額1,227,000港元之舊債券已轉換為本公司新普通股9,721,209股，而新債券概無任何部分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

11. 股本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十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四月三十日
法定：		
2,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股份	200,000,000	200,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股款：		
143,668,365股(二零零七年四月三十日： 63,947,156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股份	14,366,837	6,394,716

期內涉及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股本之交易摘要如下：

	每股面值 0.10 港元之 普通股數目	已發行股本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一日	63,947,156	6,395
轉換可換股債券	9,721,209	972
發行新股份	70,000,000	7,000
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三十一日	143,668,365	14,367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業績

回顧期間，換能器及變壓器製造及貿易業務繼續萎縮，原因為我們提供之產品在成本及設計方面之競爭力不及其他產品。由於資源有限，本公司並無投入大量投資於新產品線之研發。營運製造廠之經常性成本一直增加。生產量不足對本公司造成限制，毛利率無法增加。我們察覺到換能器及變壓器之業務環境越趨惡化，有關業務不能為股東進一步創造價值。然而，本公司已引入一個新部門，從事音頻相關產品元件之貿易，而本公司預期此新業務能夠穩定本公司之收益基礎。

期內，我們錄得營業額11,28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20%。

期內毛損為13,156,000港元（二零零六年：7,471,000港元），而期內虧損淨額為17,437,000港元（二零零六年：22,407,000港元）。

每股基本虧損為0.16港元（二零零六年：0.40港元）。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任何中期股息（二零零六年：無）。

發行股份及可換股債券以及轉換可換股債券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內，本公司已按每股0.12港元之價格發行70,000,000股新股份，以及發行本金總額51,600,000港元之新可換股債券（轉換價為每份債券0.12港元）。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內，本金總額為1,227,000港元之舊可換股債券已轉換為本公司之9,721,209股新普通股。

業務回顧

電器產品之營業額為8,773,000港元，較上期增加131%。營業額增加乃由於新管理層引入新業務。

換能器及變壓器之營業額為2,007,000港元，較上期減少71%。

其他產品包括製造及銷售塑料、模具及電子組裝服務。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以內部產生之現金流量、中期貸款融資及銀行信貸以及發行股份及可換股債券之所得款項為其營運提供資金。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約為18,979,000港元（二零零六年：約28,916,000港元），流動負債則約為29,00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約26,187,000港元）。本集團之流動比率（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降低至65%（二零零六年：92%）。本集團之交易主要以港元及美元計值。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因此本集團之外匯風險極為輕微。

收購及出售主要附屬公司

本集團於回顧期內並無收購或出售任何主要附屬公司。於回顧期內，本集團已出售已無業務之附屬公司，獲得溢利202,000港元。

僱員及酬金政策

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香港僱用約16名僱員。本集團定期檢討酬金政策，將其維持於市場競爭水平。除基本薪金、酌情花紅、強制性公積金及醫療保險計劃外，董事會亦會根據個別僱員表現及本集團業績酌情向合資格僱員授出購股權。

或然負債

本集團已就銀行授出予其附屬公司之融資作出擔保。於結算日，該附屬公司已全數償付所有應付予銀行之未償還結餘，而該擔保一直有效至二零零八年一月。董事認為有關擔保不可能導致針對本公司之申索。

本公司並未就擔保確認任何遞延收入，原因為其公平價值不能可靠計算及其交易價格為零。

於結算日後，香港稅務局向本公司附屬公司發出補加評稅4,605,000港元。該附屬公司已正式反對該項補加評稅。董事認為毋須撥備。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聯營公司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之權益及／或淡倉

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三十一日，以下董事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之登記冊所記載，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三十一日在本公司之股份及可換股債券之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i) 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	已發行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 總數之概約百分比
高振順先生	由受控制法團持有 (附註)	93,099,512	64.80%

附註：該93,099,512股股份由Prime Sun Group Limited持有，該公司由高振順先生全資擁有。

(ii) 在本公司可換股債券之相關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股本衍生工具	附註	相關股份總數
高振順先生	4.5厘息三年		
	可換股債券	(2)	372,004,960
	5.0厘息五年		
	可換股債券	(3)	430,000,000
			802,004,960

附註：(1) 該兩項可換股債券均由Grand Promise Enterprises Limited持有，該公司由高振順先生全資擁有。

(2)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日發行二零零九年三月二日到期之4.5厘息三年可換股債券之未行使本金額為37,304,800港元，已按換股價每股0.1港元轉換為股份。

(3)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十七日發行二零一二年七月十六日到期之5.0厘息五年可換股債券之未行使本金額為51,600,000港元，已按換股價每股0.12港元轉換為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三十一日，概無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及／或任何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於本公司及／或其任何聯營公司(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任何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之登記冊，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或本公司採納之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董事收購股份之權利

除上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聯營公司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之權益及／或淡倉」所披露者外，於本期間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相聯法團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令本公司董事(包括彼等各自之配偶及18歲以下之子女)可藉購入本公司或其任何聯營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或債券而獲利。

購股權

根據本公司於一九九八年十一月十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舊計劃」)，本公司董事會可向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全職僱員(包括執行董事)授出購股權。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二十四日，本公司已採納一項新購股權計劃(「新計劃」)及終止舊計劃。本公司不得根據舊計劃進一步提呈購股權。然而，舊計劃之規定之所有其他方面仍具有十足效力，而於終止前根據舊計劃授出之所有購股權之持有人有權於上述購股權屆滿前，根據舊計劃之條款行使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於二零零七年七月，本公司當時之主要股東Prime Sun根據收購守則向股東、舊可換股票據持有人及購股權持有人作出全面收購。有關詳情披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七年七月二十日之通函。Prime Sun支付每份購股權現金0.01港元，作為註銷所有購股權持有人有關彼等購股權之權利之代價(「購股權收購」)。於二零零七年八月十三日，Prime Sun收到所有購股權收購內當時之餘下購股權持有人的接納。

下表載列期內僱員(包括董事)所持舊計劃下本公司之購股權及變動詳情：

授出日期	於 二零零七年 五月一日 尚未行使	截至 二零零七年 四月三十一日 已行使	截至 二零零七年 十月三十一日 已失效	截至 二零零七年 十月三十一日 已註銷	於 二零零七年 十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行使價格	可行使期間
(a) 一名執行董事：							
劉基穎先生 (於二零零七年 八月二十八日 辭任) 二零零零年六月 二十四日	102,400	—	—	102,400	—	8.40	二零零零年 六月四日至 二零零八年 十一月九日
(b) 僱員合共							
二零零零年 二月十八日	800	—	—	800	—	16.94	二零零零年 二月十八日至 二零零八年 十一月九日
二零零零年 七月三日	7,200	—	—	7,200	—	8.40	二零零零年 七月三日至 二零零八年 十一月九日
二零零零年七月五日	3,680	—	1,280	2,400	—	8.40	二零零零年 七月五日至 二零零八年 十一月九日
	11,680	—	1,280	10,400	—		
	114,080	—	1,280	112,800	—		

期內，本公司並無根據新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於本中期報告日期，根據舊計劃授出之現有購股權已由於全面收購而全部註銷。

主要股東

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三十一日，除上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聯營公司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之權益及／或淡倉」一節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人士登記任何主要股東權益（即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5%或以上之權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本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月三十一日止期間，董事會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之守則條文，惟偏離守則條文第A.2.1條則除外（下文詳述）。

主席（「主席」）與行政總裁（「行政總裁」）之角色並無如守則條文第A.2.1條所載進行區分。由於本公司沒有物色到合適人選擔任行政總裁，故高振順先生同時擔任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務。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本公司作出查詢，本公司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期內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以審閱及監管本集團之財務申報程式及內部控制。審核委員會之現任成員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鄧浩深先生、袁健先生及劉俊基先生。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二零零七年十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之未經審核財務業績。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之成員包括高振順先生(執行董事兼委員會主席)、袁健先生及劉俊基先生(袁先生及劉先生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

於本報告刊發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高振順先生(主席兼執行董事)、黃少庚先生(執行董事)、鄧浩琛先生、袁健先生及劉俊基先生(各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代表董事會

主席

高振順

香港，二零零八年一月十八日